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服務學習委員會會議議程

時間：109 年 10 月 27 日（週二）下午 15:30

地點：行政大樓 B1 學務處會議室

主席：林學務長于竝

出席：如簽到單

記錄：吳季蓉

一、主席致詞

二、工作報告

(一)108 學年度服務學習成果系列講座暨靜態展 9/14~9/25 共展出 31 面課程及活動成果海報，佈展結束後，成果海報分享給各系貼於各系館。年度成果報告書亦各系一本留存。

委員建議：因應個資法，成果內容若涉及姓名請勿全名呈現。課指組將於每學期收集成果資料時，提醒所有師長學生姓名勿呈現全名，除非取得學生同意。

(二)108 學年度服務學習成果系列講座設定為畢業門檻講座於 9/21~9/24 共七場有 217 位同學參與。

(三) 10/12 服務學習週會講座邀請電影系校友鄔顯凱分享「藝術，也可以很一起」40 位同學參與。

(六)本學期學務處藝術媒合服務學習申請經費補助及社區媒合狀況，詳如附件 2-1。

(七)協請電算中心已於今年 9/24 將 107 學年度(含)以後入學者需參加一場服務學習講座畢業門檻加入系統判別設定。

(五)轉學生服務學習畢業門檻事宜:

1. 本學年度接受轉學生服務學習抵免申請共 6 件詳如附件 2-2。

2. 於 105 學年度轉入本校之四位音樂系大三轉學生，因入學學年與學制不同的情況，其中三位張鄭立、許恩愷、呂昂於暑假畢業辦理離校程序時，離校單上服務學習系統判定服務學習點數已達 90 點通過，故離校單上不會出現課指組驗證蓋章欄位。

另潘信全十月辦理離校時，系統判定學號 110711302 未通過。經與註冊組和電算中心查證，註冊組說明轉學生依規定須符合入學（105 學年度）學年度之學分科目表，故點數 90 點達到畢業標準。但若依服務學習辦法規定 107 學年度（含）以後入學者需參與一場服務學習講座。後經電算中心查明暑假期間因業務交接，系統還未設定完成，乃系統轉換的疏失。故潘生應比照暑假畢業之三位同學點數達 90 點即可畢業，本組後續將協助潘生順利辦理離校手續。

表、107 年轉入大三轉學生

學號	姓名	活動類點數	課程類點數	講座類點數	總點數
110711301	呂昂	47	90	0	137
110711302	潘信全	70	30	0	100
110711303	許恩愷	66	30	0	96
110711304	張鄭立	50.5	60	0	110.5

主席說明：審核依據為其抵免原則，確認後承辦單位個案比照辦理，無須再送委員會審議。

1. 本校服務學習時數轉換點數標準，綵排及培訓 2 小時 1 點，實際服務 1 小時 1 點。
2. 至各大學網頁查證服務學習辦法及課程/活動內容
3. 勞動型清掃服務非本校服務學習宗旨，僅同意抵免二分之一申請。

三、提案討論

案由一、補申請辦理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服務學習活動「音樂學系高教深耕計畫歌劇班交流展演活動」(提案單位：音樂系)，詳如申請表(詳如附件 3-1)

說明：

- (一) 展演活動規劃由音樂系歌劇班教授帶領專業學生，與台中新民高中合作非售票演出，預估將有約350位台中地區熱愛歌劇的觀眾前往欣賞。除可運用學生自身專長，增加校外正式舞台演出經驗，並可培養同學們從與校外單位聯繫，籌備演出各項行政工作、流程安排、現場演出執行與演後復歸等與演出相關全方位的能力，並透過良好的服務，增強外人對本校/系的良好觀感。
- (二) 培訓時間109年9月17日~ 109年12月5日24小時(2小時1點)、執行時間109年12月5日~109年12月5日7小時，申請點數19點。

委員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、補申請辦理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服務學習活動「音樂學系高教深耕計畫爵士大樂團交流展演活動」(提案單位：音樂系)，詳如申請表(詳如附件 3-2)

說明：

- (一) 展演活動規劃由音樂系爵士大樂團魏廣皓教授帶領本系學生，與東華大學爵士樂團進行跨校交流，至花蓮東華大學與慈濟大學，合作演出兩場非售票音樂會，預估花蓮地區觀眾約有400人。除可運用學生自身專長，增加校外正式舞台演出經驗，藉由兩校合作演出機會，觀摩彼此優點，並可培養同學們從籌備演出各項行政工作、流程安排、現場演出執行與演後復歸等與演出相關全方位的能力，並透過良好的服務，增強校外人士對本校/系的良好觀感。
- (二) 培訓時間109年9月17日~ 109年11月19日20小時(2小時1點)、執行時間109年11月19日~109年11月21日10小時，申請點數20點。

委員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三、舞蹈系修正服務學習課程名稱事宜，詳如 109 學年度服務學習開課一覽表序號 12。(提案單位：舞蹈系)

說明：舞蹈系 109 學年度開設學年課程「服務學習-舞蹈製作 I/II」，歷年來皆為系內重

要的服務學習課程，經過系內課程調整整合後。課程名稱依正式開課結果應為「舞蹈製作實習 I/II」。

委員決議：照案通過；修正 109 學年度服務學習開課一覽表序號 12。

案由四、補申請開設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服務學習課程「神話劇場-台灣原住民神話」，109 學年度服務學習開課一覽表序號 21（提案單位：戲劇系），詳如申請表（詳如附件 3-3）

說明：

（一）戲劇治療中，使用神話與童話是非常重要的媒介，在現在的年輕世代中許多人都非常不清楚，取而代之的是電影、漫畫與網路遊戲；這誠然是由於文化傳遞媒介改變所造成（由書籍轉換成電子媒體），但也失去了人類集體的文化遺產，非常的可惜。認識台灣原住民的神話除了理解人類集體心靈的智慧以外，也包含著文化認同的工作；我們希望先讓北藝大的學生理解與體驗故事，並且轉化成為活動，再回到部落中，來服務部落的兒童，更有其藝術服務學習的意義。

（二）申請服務學習點數 20 點，服務機構：宜蘭縣大同鄉四季國小泰雅族英士分校。

委員決議：照案通過；確認新增 109 學年度服務學習開課一覽表序號 21。

案由五、轉入 106 學年度班級現大四轉學生，學號為 107 年入學者服務學習畢業門檻，提請討論。（提案單位：課指組）

說明：

（一）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（108/4/23）通過更新服務學習辦法，「105 學年度（含）以後入學之大學部學生需修滿服務學習點數 90 點；課程及活動兩類點數皆不得為零，107 學年度（含）以後入學者點數不限類別並需參與一場服務學習週會講座。」

（二）確認轉入 106 學年度班級三位音樂系及三位傳音系學生，因入學學年與學制不同情況，服務學習畢業門檻討論。

1. 依據學制課綱畢業標準辦理，服務學習點數 90 點含課程及活動兩類。
2. 依據入學學年畢業標準辦理，服務學習點數 90 點不限類別並需參與一場服務學習週會講座。

表、107 年轉入大二轉學生

學號	姓名	活動類點數	課程類點數	講座類點數	總點數
110711201	劉奕廷	13	60	0	73
110711202	李佳穎	79	0	5	84
110711203	陳佳璘	17	75	0	92
110712201	薛詠竹	95.5	30	5	130.5
110712202	賀怡敏	122.5	0	0	122.5
110712203	李珮瑜	86	0	5	91

委員決議：

1. 依據學制課綱畢業標準辦理，服務學習點數 90 點含課程及活動兩類。
2. 學生若有特殊情況，可提出說明申請個案處理。

四、臨時動議

五、散會

109 學年度服務學習開課一覽表(10/27 會議通過)

序號	學期	班別	課程名稱	開課單位	開課老師	開課方式 (必/選修)	學分數	服務議題(對象)	服務點數
1	1/2	大學部	音樂即興與生命關懷	音樂學系	黃漢娟	選修	2	安寧病房/療養院	每學期 30
2	1/2	大學部	曼陀林音樂演奏與關懷實踐	音樂學系	陳子涵	選修	2	醫院/機構	每學期 20
3	1/2	大學部	絃樂合奏	音樂學系	蘇正途	選修	2	弱勢關懷與陪伴/公益傳媒醫療服務	每學期 30
4	1/2	大學部	室內樂合奏	音樂學系	張佳韻	選修	2	公益傳媒(本校校園)	每學期 30
5	1/2	大學部	伴奏-歌劇	音樂學系	謝欣容 鄧吉龍	選修	2	本校及本系歌劇課排練服務及歌劇演出協助/兒童青少年	每學期 30
6	1/2	大學部	樂團實務	音樂學系	張佳韻	選修	1	公益傳媒(本校校園)、社區經營	每學期 20
7	2	大學部	傳統音樂推廣實踐	傳統音樂學系	蔡凌蕙	選修	1	志工培育、公益傳媒、夏日學校	30
8	1/2	大學部	一人一故事劇場 I/II	戲劇學系	蘇慶元	選修	2	弱勢關懷與陪伴 老人、兒童青少年	每學期 20
9	1	大學部	神話劇場	戲劇系	蘇慶元	選修	2	兒童青少年、桃源國小、關渡國小	每學期 20
10	2	大學部	劇場實習 IV	劇設系	阮姿華	必修	2	公益傳媒(本校校園)	30
11	2	大學部	劇場實習 V	劇設系	陳佳敏、 鄧振威、 吳道齊	必修	2	公益傳媒(本校校園)	30
12	1/2	大學部	舞蹈製作實習 I/II	舞蹈系	蟻薇玲	選修	1/1	國高中	每學期 30
13	2	大學部	台灣藝陣概論	舞蹈系	葉晉彰	選修	1	志工培育、傳統文化(社區)	30
14	1	大學部	電影製作規劃與執行	電影系	楊宗穎	選修	2	高中	30
15	1/2	大學部	新媒體與創意	動畫系	吳達坤	選修	2	國際藝術村、一般民眾	每學期 30
16	1	大學部	新媒體與社會	新媒系	王連晟	選修	2	身心障礙、機構	20
17	2	教育學 程	服務學習	師培中心	吳玉鈴	必修	1	國高中、史懷哲服務計畫	10
18	2	教育學 程	服務學習	師培中心	陳俊文	必修	1	國高中、史懷哲服務計畫	10
19	2	教育學 程	服務學習	師培中心	閻自安	必修	1	國高中、公民營服務機構	10
20	1	大學部	展演實踐	美術學系	涂維政	選修	2	淡水區域社會大眾、國中小	30
21	2	大學部	神話劇場-台灣原住民神話	戲劇系	蘇慶元	選修	2	四季國小、泰雅部落	每學期 20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服務學習委員會議

時間：109 年 10 月 27 日 (週二) 下午 15:30

地點：行政大樓 B1 學務處會議室

主席：林學務長于竝

委員請簽到：

林學務長于竝

林教務長劭仁



通識教育中心陳致宏主任



師資培育中心容淑華主任

教學與學習中心陳俊文主任




課務組顏名秀組長



音樂學系簡美玲老師



傳統音樂學系潘汝端老師



美術學系涂維政老師

戲劇學系黃郁晴老師

(請假)

劇場設計學系林隆圭老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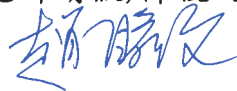


舞蹈學系林立川老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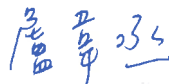
電影創作學系楊宗穎老師

新媒體藝術學系林俊吉老師請假, 陳俊文老師代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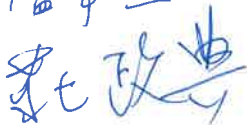
動畫學系趙瞬文主任



學生會盧韋丞會長



課指組莊組長政典



列席人員請簽到：